

## 永明彩虹強積金計劃（「本計劃」）

### 致參與僱主及計劃成員之通知書

本文件乃重要文件。閣下應仔細通讀本文件。如對本文件內容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本計劃的受託人對本文件中所載資料於本文件日期之準確性負責。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尊敬的參與僱主及計劃成員（合稱「計劃參與者」）：

我們—永明信託有限公司—即本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或「我們」），謹以本通知書告知閣下，本計劃已作出某些變更。本通知書中未定義的特定詞彙（英文本中首字母大寫）應具有本計劃日期為 2025 年 10 月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強積金計劃說明書」）中規定之相同含義。

本表概述了本通知書正文中詳細說明的本計劃之變更（「相關變更」）。

- (a) 由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生效日期」）起，因應《強積金投資基金披露守則》（「披露守則」）的近期更新，我們已作出與本計劃之保薦人（「保薦人」）有關的變更，包括
- (i) 將所有對「保薦人」之提述變更為「強積金計劃營辦人」；
  - (ii) 將所有對由保薦人（其已更名為強積金計劃營辦人）收取的「服務費」和「服務費用」之提述變更為「成員服務費」；
  - (iii) 闡明保薦人（其已更名為強積金計劃營辦人）所提供之服務的範圍；及
  - (iv) 其他衍生變更。

本計劃下現有成分基金的費用水平均不會因相關變更而受到任何影響。

- (b) 受託人已行使其在信託契據中所賦予之權力以實施相關變更。
- (c) 受託人董事會已被告知相關變更，且對相關變更並沒有任何異議。
- (d) 受託人認為相關變更不會對本計劃或計劃參與者的利益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 (e) 本計劃或計劃參與者無須承擔與相關變更有關的任何費用及開支。
- (f) 計劃參與者無須因相關變更而採取任何行動。
- (g) 若計劃參與者對相關變更有任何疑問，可致電永明信託強積金熱線 (852) 3183 1888。

## 1. 因應披露守則更新所作的修訂

1.1 因應披露守則的近期更新，由生效日期起，強積金計劃說明書及本計劃的信託契據（「**信託契據**」）已作出以下變更：

- (a) 所有對「保薦人」之提述已變更為「強積金計劃營辦人」；
- (b) 所有應向保薦人（其已更名為強積金計劃營辦人）支付的費用、即保薦人（其已更名為強積金計劃營辦人）收取的「服務費」和「服務費用」之提述，已變更為「成員服務費」；
- (c) 加以闡述保薦人（其已更名為強積金計劃營辦人）目前所提供之服務的範圍，該等服務為：
  - 透過不同方式提供成員通訊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採用科技及數碼工具，以高效地向成員傳達強積金制度及強積金儲蓄的益處，並促進受託人與本計劃成員之間對本計劃及帳戶的有效管理
  - 審視本計劃的服務及特色，分析成員需求，並基於成員利益探索本計劃的優化
  - 設計、編製及向本計劃成員分發本計劃的資料（例如強積金計劃說明書及基金便覽）及有關強積金制度的資料
  - 就本計劃相關事宜向本計劃成員提供支援並處理其關注問題（例如處理本計劃成員的查詢）
  - 向本計劃成員提供強積金事宜及投資方面的教育（例如為計劃成員舉辦研討會/網上研討會），並鼓勵本計劃成員積極管理其強積金帳戶；及
- (d) 基於上述而衍生之其他變更。

## 2. 相關變更的影響

- 2.1 我們認為，相關變更對計劃參與者有利並符合其利益利益，且不會對本計劃或計劃參與者的利益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 2.2 相關變更的費用由受託人及/或本計劃的保薦人（其已更名為強積金計劃營辦人）承擔，本計劃或計劃參與者無須承擔該等費用。
- 2.3 本計劃下現有成分基金的費用水平不會因相關變更而受到任何影響。
- 2.4 本計劃下現有成分基金的費用結構、投資目標、政策、限制、風險狀況及交易安排亦均不會因相關變更而受到任何影響。

## 3. 需要計劃參與者採取的行動

- 3.1 計劃參與者無須因相關變更而採取任何行動。

\*\*\*

由生效日期起，強積金計劃說明書（以第二補充資料的方式）、本計劃之主要計劃資料文件（「**主要計劃資料文件**」）及信託契據（以補充契據的方式）已進行修訂，以反映相關變更及其相應的修訂。本通知書僅概述了本計劃的主要變更。如欲了解所有變更之詳情，請參閱最新的強積金計劃說

明書（包括第二補充資料）及最新的主要計劃資料文件，閣下可由生效日期起在我們的網站 [www.sunlife.com.hk](http://www.sunlife.com.hk) 查閱，或由生效日期起致電我們的永明信託強積金熱線(852) 3183 1888 索取副本。

由生效日期起，信託契據（包括最新的補充契據）的副本在本計劃的永明信託強積金客戶服務中心的服務時間內（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9:00 至下午 5:45，公眾假期除外）可供免費查閱。本計劃的永明信託強積金客戶服務中心位於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 18 號海濱廣場一座 10 樓。

若閣下對本通知書內容有任何查詢，可致電永明信託強積金熱線(852) 3183-1888。

此致

永明信託有限公司

本通知書為電腦生成之列印件，無需簽署。